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草案》委員會
2002年4月18日舉行的第一次會議**

政府當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1. 條例草案涵蓋的化學品

就屬於《公約》附件的3個化學品附表所列出的每種化學品，請提供以一般用語撰寫的說明。有關說明應包括以下各方面的資料：

- (a) 化學品的性質；
- (b) 化學品的應用範圍；及
- (c) 舉例闡明化學品的常見用途。

2. 條例草案帶來的影響

請以一般用語闡述條例草案的擬議條文對一般市民及業界造成的影響。

3. 與澳洲及英國的同類法例作比較

請提供：

- (a) 條例草案的擬議條文與澳大利亞的Chemical Weapons (Prohibition) Act 1994及英國的Chemical Weapons Act 1996 (c.6)的比較；及
- (b) 上文(a)項提及的兩項有關法例的全文。

立法會秘書處

2002年4月19日